

高雄市 106 學年度國民中學技藝教育學生技藝競賽  
成績複查申請表

所 屬 國 中			
參賽學生姓名		聯 絡 電 話	
複 查 項 目	學科成績	術科成績	總成績
公 布 之 成 績			
複 查 後 成 績 ( 本 欄 免 填 )			
申 請 人 簽 名			
國中帶隊教師 或輔導室人員 簽 名			

備註：

- 一、成績複查申請表各欄位請詳細查填，資料不全者，不予受理。
- 二、複查後成績欄請勿自行填寫。
- 三、成績複查申請表請於競賽翌日中午 12 時前繳交予高英工商申請並電話確認是否收件，逾時概不受理。